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披露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星展中国”或“本银行”）将与下述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逐笔披露如下：

一、与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中邮消费”）的重大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该交易是对中邮消费 2025 年度信贷审阅。经 2025 年度审阅，批准同样信贷限额 6.35 亿元给中邮消费，条款与 2024 年一致，保持不变。

2、交易对手情况。

中邮消费为我行股东关联方。根据工商资料显示，中邮消费的经营范围为：发放个人消费贷款（限消费金融公司经营）；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的存款（限消费金融公司经营）；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限消费金融公司经营）；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限消费金融公司经营）；境内同业拆借（限消费金融公司经营）；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限消费金融公司经营）；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限消费金融公司经营）；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限消费金融公司经营），法定代表人：林茂新，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南沙金融大厦 11 楼 1101，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3、定价政策。

提供给中邮消费信贷限额和定价是建立在中邮消费自身财务能力之上，亦符合本银行事先制定的信贷框架政策。

4、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在本重大关联交易项下，星展中国向中邮消费提供信贷总额为人民币 6.35 亿元。该授信金额约占我行 2025 年第三季度末净资本的 3.5%。

5、董事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此笔关联交易，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分别由管理层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以及董事会报告，并分别得到审阅和批准。

6、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我行目前有 4 名独立董事，4 名独立董事均对此笔交易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了同意的书面意见。

二、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农商行”）的重大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该交易是对深圳农商行 2025 年度信贷审阅。经 2025 年度审阅，批准维持深圳农商行外汇衍生产品表外业务 2750 万美元额度以及 LLE 持有债券（高级）5000 万美元和回购 PCE 限额 1000 万美元，其他相应条款不变。

2、交易对手情况。

深圳农商行为我行股东关联方。根据工商资料显示，深圳农商行情况如下：深圳农商行经营范围包括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经其他监管机构批准同意的业务。法定代表人：莫汝展，注册资本：1039843.2977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海秀路 2028 号农商银行大厦。

3、定价政策。

提供给深圳农商行的信贷限额和定价，遵循了常规的信贷评估和审批流程，不优于同类非关联方客户。

4、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在本重大关联交易项下，星展中国向深圳农商行提供的信贷限额为人民币 8750 万美元。该授信金额约占我行 2025 年第三季度末净资本的 3.4%（按照第三季度末美元汇率）。

5、董事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此笔关联交易，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分别由管理层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以及董事会报告，并分别得到审阅和批准。

6、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我行目前有 4 名独立董事，4 名独立董事均对此笔交易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了同意的书面意见。

三、与星展证券（中国）有限公司（“星展证券”）的重大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经 2025 年度审阅，星展中国将提供下述信贷限额给星展证券：

信贷类型	限额	最大期限
透支	人民币 2.8 亿	隔夜
逆回购	美元 1450 万	6 个月
衍生品	美元 200 万	1 年 10 天

2、交易对手情况。



星展证券为我行股东关联方。星展证券经营范围如下：许可项目：（1）证券经纪；（2）证券投资咨询；（3）证券自营；（4）证券承销和保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法定代表人：王戈。注册资本：150000 万人民币。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600 号 1 幢 29 层 01、02、03、04、05、06、07 单元。

3、定价政策。

提供给星展证券的业务定价将以市场利率为参考。

4、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在本重大关联交易项下，星展中国提供给星展证券的信贷限额，该金额约占我行 2025 年第三季度末净资本的 2.2%（按照第三季度末美元汇率）。

5、董事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此笔关联交易，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分别由管理层向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以及董事会报告，并分别得到审阅和批准。

6、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我行目前有 4 名独立董事，4 名独立董事均对此笔交易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了同意的书面意见。